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759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更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現金股息
公告日期	2025年6月20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提供以下資訊： 1.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及 2. 匯率。 更新以下資訊： 1. 發行人董事。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10 股 2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5年6月20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10 股 2.187714 HKD
匯率	1 RMB : 1.093857 HKD
除淨日	2025年7月4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5年7月7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5年7月8日 至 2025年7月14日
記錄日期	2025年7月14日
股息派發日	2025年8月6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17樓 遠東金融中心 夏慤道16號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年度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及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均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H股股份，其應得的股息將被扣除中國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任何股息之後，可能希望根據稅收協議（安排）等相關規定申請辦理退稅（如有
通過深股通投資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及個人）	10%	本公司將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並就該代扣事宜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
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	20%	本公司將按照20%的稅率代扣代繳該等內地個人投資者應付的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倘分派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8月6日派付予股東。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家慶先生及萬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麗華女士、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